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西湖区关于开展社区减负增效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管委会各产业办公室，区人民政府各部门，
区直各单位：

《东西湖区关于开展社区减负增效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已经
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18日



东西湖区关于开展社区减负增效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进一步解决形式主义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部署要求，减轻社区工作负担，切实增强社区治理效能，根据全市社区减负增效专项行动方案，决定在全区开展社区减负增效专项行动，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精简、规范、便民、高效”的原则，通过“三规范一整合”，着力解决社区事项多、考核多、证明多、信息系统多等突出问题，不断提升社区精细化服务水平，提高基层社会治理能力。

二、工作举措

（一）规范社区工作事项。严格落实《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和社区工作事项准入制度要求，进一步规范社区工作事项，强化社区自治功能，取消对交通违法当事人进行宣传教育并盖章等 8 项工作事项，取消组织居民购买治安保险等 5 项工作指标，调整整治出店占道经营等 5 项具体承办事项为协办事项，优化消防拉动工作要求。

（二）规范社区考核事项。精简规范面向社区的考核事项，保留基层党建等 9 项考核事项，合并城区文明指数测评等 2 项考

核为文明创建考核事项，取消网格化管理系统数据完整率维护率等 5 项考核。武汉市文明社区推评、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等 2 项工作属于申报创建工作，不列为全区性社区考核事项。

（三）规范社区证明事项。严格落实国家、省、市、区关于规范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证明事项的相关要求，前期区民政局、区发改局、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区人社局、区卫健局等 6 个部门联合下发了《不应由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出具证明事项清单（第一批）》的通知，取消家庭亲属关系证明、居民身份信息证明等 21 项不合理证明，并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督导，同时还取消居民群众反映强烈的被盗情况证明、商铺卫生费减免证明等 8 项证明事项。

（四）整合优化社区信息系统。按照“应整尽整、应并尽并”的原则，由区行政审批局牵头，具体负责与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对接，按照市级有关部门的要求，分步对市级建设系统进行优化整合，推进各部门建设的社区采集系统互联互通，通过数据共享实现智能填报，减少数据录入量，减轻社区工作负担。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开展社区减负增效专项行动是夯实社区治理的基础性工作，是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保障。各部门、各街道（常青花园社管办）要提高思想认识，细化工作方案，压实工作责任，确保 2021 年 12 月底前专项行动取得明显成效；要进一步转变作风、优化举措，推动服务资源和

力量下沉，确保减负不减服务，着力提升服务效能。

（二）厘清街道、社区权责。各街道（常青花园社管办）要认真落实好街道权责清单，按照权责一致的原则，厘清街道、社区事权关系，明确职责边界，分清进入社区事项的主办、协办单位，完善准入事项申报、核准工作机制，确保社区减负增效有章可循。

（三）加强跟踪督导。各部门、各街道（常青花园社管办）要将推进社区减负增效工作纳入从严治党的重要内容，对推进工作重视不够、措施不力、敷衍应付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将适时组成联合检查组，采取明查暗访的形式，深入社区检查专项行动开展情况，确保社区减负增效取得实效。

- 附件：1. 社区反映的工作事项清单（共 19 项）
2. 社区反映的考核事项清单（共 18 项）
3. 社区反映的证明事项清单（共 29 项）
4. 社区反映的信息系统清单（共 45 个）

附件 1

社区反映的工作事项清单（共 19 项）

序号	社区工作事项	涉及部门	工作内容	处理意见
1	对交通违法当事人进行宣传教育并盖章	公安	对当事人进行宣传教育并盖章。	取消
2	征收居民卫生费	城管	入户征收卫生费按分配金额完成征收任务。	取消
3	新增市场主体工作	市场监管	新办个体营业执照、企业营业执照。	取消
4	再生资源工作	供销社	每年清查统计废品回收站。	取消
5	统计协管工作	统计	每月核查辖区新增单位及企业季度报表。	取消
6	为企业办理入工会登记	总工会	宣传并为企业办理入工会等相关登记。	取消
7	摊派各类报刊杂志	相关部门	摊派各类报刊杂志征订。	取消
8	各类小程序点赞、投票、转发	相关部门	按要求完成。	取消
9	组织居民购买治安保险	综治	组织完成居民购买治安保险指标任务。	取消指标
10	新增创业带就业工作	人社	组织完成新增创业带就业指标任务。	取消指标
11	组织居民购买计生意外险	卫健	组织完成居民购买计生意外险指标任务。	取消指标
12	组织居民开展优生优育检查、两癌筛查任务	卫健	组织完成居民优生优育检查、两癌筛查指标任务。	取消指标

序号	社区工作事项	涉及部门	工作内容	处理意见
13	政务“一张网”办件工作任务	政务服务	组织完成政务“一张网”办件指标任务。	取消指标
14	整治出店占道经营（门前三包）	城管	占道经营整治。	承办改协办
15	噪音管理整治	城管	噪音管理整治。	承办改协办
16	共享单车治理	城管	清理摆放不整齐的共享单车。	承办改协办
17	扫黄打非、网吧整治	文旅	扫黄打非、网吧整治。	承办改协办
18	企业安全隐患排查	应急管理	每周对企业进行安全隐患排查。	承办改协办
19	消防拉动	消防	社区每周三24小时待命，随时需要3至4人参加拉动。	优化工作要求

附件 2

社区反映的考核事项清单（共 18 项）

序号	面向社区的考核事项	涉及部门	处理意见
1	基层党建工作	区委组织部	保留
2	城区文明程度指数测评	区委宣传部（文明办）	合并保留为“文明创建考核”
3	社区建立家长学校或者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有未成年人在开展文体活动的场所、设施和活动安排。		
4	综合治理	区委政法委	保留
5	市长专线满意率	区政府办公室	保留
6	社区（大队）人民调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	区司法局	保留
7	湖北省卫生社区	区卫健局	保留
8	社区应急服务站建设	区应急管理局	保留
9	“一网通办”中的“事项管理”、“服务效能”	区行政审批局	保留
10	河湖长制	区水务局	保留
11	星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创建工作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保留
12	网格化管理系统数据完整率、维护率	区委政法委	取消
13	新增企业数以及带动创业人数、新增就业人数等	区人社局	取消

序号	面向社区的考核事项	涉及部门	处理意见
14	大城管考核（第三方）	区城管局	取消
15	垃圾分类		取消
16	生育率、二孩及时率、性别比率、孕前检查完成率等	区卫健局	取消
17	武汉市文明社区推评	区委宣传部（文明办）	不列为全区性考核事项 按照省市区要求对申报创建社区进行验收
18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	区应急管理局	不列为全区性考核事项 按照省市区要求对申报创建社区进行验收

附件 3

社区反映的证明事项清单（共 29 项）

序号	社区出具证明事项	处理意见
1	亲属关系证明（监护人证明、逝者家属取款证明）	已取消
2	居民身份信息证明（户籍证明、曾用名证明）	已取消
3	户口登记项目内容变更更正证明	已取消
4	居民养犬证明	已取消
5	无犯罪记录证明（办案人员表现证明）	已取消
6	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情况证明（表现证明）	已取消
7	人员失踪证明	已取消
8	婚姻状况证明（婚姻关系证明、分居证明）	已取消
9	出生证明	已取消
10	死亡证明	已取消
11	疾病状况证明（急诊证明、无感染新冠肺炎健康证明、意外伤害证明、意外伤害过程证明）	已取消
12	残疾状况证明	已取消
13	婚育状况证明（独生子女证明）	已取消
14	居民就业状况证明（无工作证明）	已取消

序号	社区出具证明事项	处理意见
15	居民个人档案证明	已取消
16	居民财产证明（经济状况证明、偿还能力证明、房产证明或福利分房证明、住房情况证明、银行存款证明、灵活就业人员住房公积金贷款证明、投资情况证明、车辆（含电动车）所有权证明、水电燃气报装过户证明、不在拆迁范围证明、公租房申请证明等）	已取消
17	遗产继承权证明	已取消
18	市场主体住所证明（经营场所证明、同意住宅改变为经营性住房证明、社区经营性用房无扰民证明、市场主体住所为门面证明）	已取消
19	证件遗失证明	已取消
20	缴费票据遗失证明	已取消
21	转学证明	已取消
22	被盗情况证明（报警记录中有遗漏的被盗物品等出具证明）	取消
23	商铺卫生费减免证明（门店是否经营等）	取消
24	委托证明（委托家人为行动不便老人办理银行卡等）	取消
25	证件姓名错误证明（档案年龄错误、姓名错误、年龄错误更改等）	取消
26	入学居住证明（办理学生入学等）	取消
27	家庭困难情况证明（办理助学、法援、低保等）	取消
28	青少年参加社区实践活动证明	取消
29	无土地产权证明	取消

附件 4

社区反映的信息系统清单 (共 45 个)

序号	信息系统名称	系统来源部门	使用频率		工作强度
			季、月、周、天	高、中、低	
1	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	中组部	每月		低
2	全国征兵网	国家武装部门	季度		低
3	全国志愿服务信息系统	国家民政部	每月		低
4	国家退役军人信息采集系统	国家退役军人事务部	每月		低
5	国家统计局住户调查平台	国家统计局	每周		低
6	基本单位名录库	国家统计局	每月		中
7	经济普查数据处理系统	国家统计局	五年		低
8	人口普查数据处理系统	国家统计局	十年		低
9	全国残联信息化服务平台	国家残联	半年		低
10	全国残疾人就业和职业培训信息管理系统	国家残联	每月		低
11	全国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专项调查工作平台	国家残联	每年		低
12	全国妇联信访信息管理系统	全国妇联	半年		低
13	网上共青团·智慧团建	团中央	每月		低
14	青年之家云平台	团中央	每月		中

序号	信息系统名称	系统来源部门	使用频率		工作强度
			季、月、周、天	高、中、低	
15	湖北省跨省流动人口管理平台	省公安厅	每月	中	
16	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系统	省财政厅	每月	中	
17	湖北就业服务信息系统	省人社厅	每天	高	
18	湖北省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与管理信息系统	省卫健委	每天	中	
19	湖北省人口计生便民办证系统	省卫健委	依申请	中	
20	湖北省计划生育家庭精准扶贫辅助管理系统	省卫健委	季度	低	
21	湖北省免费避孕药具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省卫健委	每月	低	
22	湖北省人口计生村居在线服务平台	省卫健委	每天	高	
23	湖北省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动态信息采集系统	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每月	低	
24	湖北省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标准化数字化（两化）管理系统	省应急管理局	季度	低	
25	湖北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管理系统	省医疗保障局	每天	高	
26	武汉市党员报到信息管理平台	市委组织部	每周	高	
27	武汉市社会服务与管理信息系统	市委政法委	每天	高	
28	武汉微邻里	市委政法委	每天	中	
29	武汉市流动人口、出租屋及居住证服务管理信息系统	市公安局	每周	中	
30	武汉市养老服务信息平台	市民政局	每天	高	
31	武汉市人民调解系统	市司法局	每月	中	

序号	信息系统名称	系统来源部门	使用频率	工作强度
			季、月、周、天	高、中、低
32	武汉市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市人社局	每天	高
33	武汉生活垃圾垃圾分类巡检平台	市城管委	每月	中
34	督导通	市城管委	每周	高
35	武汉河湖长制客户端	市水务局	每周	中
36	武汉市老年证信息平台	市卫健委	每天	中
37	武汉市落实企业退休职工城镇独生子女老年父母计划生育一次性奖励系统	市卫健委	季度	中
38	武汉市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与疫情大数据应用系统	市卫健委	每天	高
39	武汉市人口健康档案信息系统	市卫健委	每月	中
40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系统	市国资委	每周	中
41	武汉市房屋租赁管理系统	市房管局	每周	中
42	武汉市房屋安全信息管理系统	市房管局	每天	低
43	武汉市住房保障管理信息系统	市房管局	每月	低
44	武汉市政务服务智慧管理平台	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每天	高
45	武汉市综合窗口统一收发件	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每周	高

